

正本

檔 號： 114.5.12-2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承辦人：曾子軒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72
電子郵件：aleen@dragon.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土木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興總字第11404010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有效管理東二門、東三門校內機車專用停車場，保障

本校教職員工生停放權益，依「國立中興大學機車停車場管理要點」，開放受理申請114學年度停車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4年4月28日奉核之「國立中興大學機車停車場管理要點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東二門及東三門「機車專用停車場」預計可登1200台機車位，學生(轉學生除外)採線上登錄申請優先順序，每人限登1車號。申辦網址<https://reurl.cc/qGprjE>
- 三、非年度新生(舊生)申辦期間為114年5月19日至5月23日、新生申辦日為114年8月25日至8月29日、轉學生(紙本申請)為114年9月8日至9月12日，額滿截止。
- 四、教職員工申辦「機車專用停車場」，請於114年5月19日到5月23日，另洽總務處事務組臨櫃申辦及繳費，依登錄申請優先順序，每人限辦1車號。
- 五、基於落實使用者付費精神，申辦專用機車停車場停放者，需另繳交清潔維護費，收費標準每學年每車新台幣300元(不足半年以150元計)，申辦後除不可抗力因素，概不退費。

六、繳費方式將由申請者採ATM轉帳或第一銀行臨櫃繳費方式辦理(詳見申辦流程圖)。請依事務組網站公布正取名單，公告起5日內繳費，逾期未繳費者，視為棄權，期缺額通知登錄備取順位遞補。

七、每人限辦1車號(含已申請校內機車識別證者)，機車所有人與申請人從屬關係放寬，不受國立中興大學校園交通管理辦法第七條限制(教職員除外)。

八、檢附「國立中興大學機車停車場管理要點」及辦理機車停放作業流程等相關文件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